

2025年度
新乡县医疗保障局部门预算

二〇二五年四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乡县医疗保障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新乡县医疗保障局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新乡县医疗保障局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新乡县医疗保障局概况

一、新乡县医疗保障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医疗保险、生育保险、离休人员医疗保障、移交政府安置的军队离退休干部医疗保障、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规划和标准并拟订全县实施办法。

（二）拟订全县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三）贯彻执行全市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完善动态调整和区域调剂平衡机制，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推进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

（四）组织实施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贯彻执行全市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支付标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

（五）贯彻执行全市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建立医疗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六）拟订全县定点医药机构医保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

域违法违规行为。

（七）负责全县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组织实施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接续制度。

（八）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新乡县医疗保障局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纳入本部门2025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一个：新乡县医疗保障局本级，无二级预算单位。

新乡县医疗保障局本级预算包括：办公室、法规和基金监管股、待遇保障和医药服务股。另设有二级机构为新乡县医疗保险中心（财务不独立核算）。

第二部分

新乡县医疗保障局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县医疗保障局2025年收入总计1,170.29万元，支出总计1,170.29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422.33万元，增长56.46%，主要原因：新增加预算项目离休干部医疗费（上解），用于支付2021年-2024年县域外离休干部医疗费，故收入增加；支出增加422.33万元，增长56.46%，主要原因：新增加预算项目离休干部医疗费（上解），用于支付2021年-2024年县域外离休干部医疗费，故支出增加。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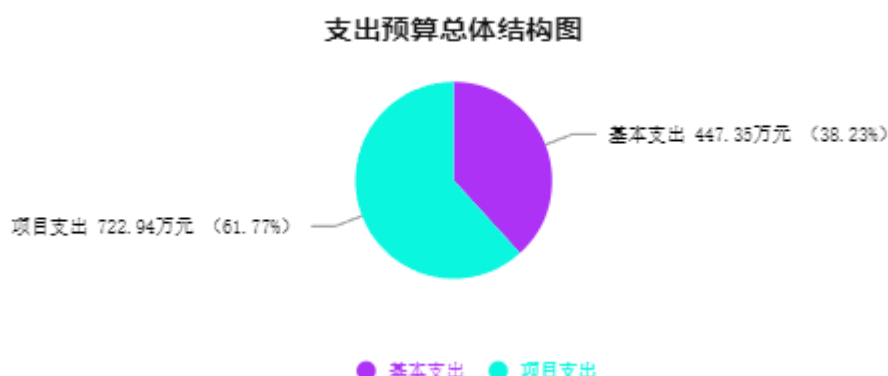
新乡县医疗保障局2025年收入合计1,170.2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1,167.3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2.94万元。

本年收入预算结构图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县医疗保障局2025年支出合计1,170.2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47.35万元，占38.23%；项目支出722.94万元，占61.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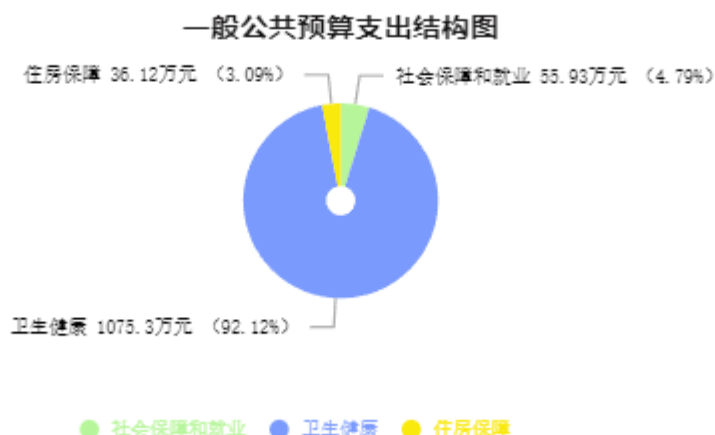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县医疗保障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1,170.29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0万元。与2024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422.33万元，增长56.46%，主要原因：新增加预算项目离休干部医疗费（上解），用于支付2021年-2024年县域外离休干部医疗费，故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增加；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与2024年持平；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与2024年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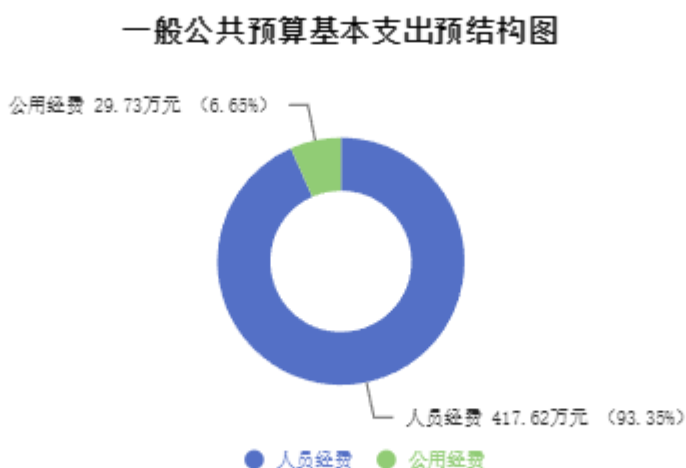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县医疗保障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1,167.35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55.93万元，占4.79%；卫生健康（类）支出1,075.30万元，占92.11%；住房保障（类）支出36.12万元，占3.09%。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县医疗保障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447.3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17.62万元，占93.35%，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公用经费29.73万元，占6.65%，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乡县医疗保障局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为2.40万元。预算数与2024年持平。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与2024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与2024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4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4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与2024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与2024年持平。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县医疗保障局2025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行政单位机构运转经费

新乡县医疗保障局2025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29.73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水电费、物业费、维修费、差旅费等支出，比上年减少0.17万元，下降0.57%，主要原因：公务交通补贴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新乡县医疗保障局2025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7.2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3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6.83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新乡县医疗保障局2025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成本、产出、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

目支出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以及相应的成本控制要求。

2025年度我单位无项目纳入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故本年度未开展相关工作。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4年期末，新乡县医疗保障局共有车辆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新乡县医疗保障局2025年无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同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

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新乡县医疗保障局2025年部门预算表

预算01表

2025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2025年收入		2025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	1,167.35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1,167.35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55.93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1,078.24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36.12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167.35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170.29
上年结转结余	2.94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170.29	支 出 总 计	1,170.29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收支总体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5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 万元

部门（科目）代码	部门（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1,170.29	1,167.35	1,167.35	1,167.35									2.94	2.94				
305	新乡县医疗保障局	1,170.29	1,167.35	1,167.35	1,167.35									2.94	2.94				
305001	新乡县医疗保障局	1,170.29	1,167.35	1,167.35	1,167.35									2.94	2.94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收入总体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5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代码	部门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170.29	447.35	408.87	8.75	29.73		722.94	26.00	696.94
			305	新乡县医疗保障局	1,170.29	447.35	408.87	8.75	29.73		722.94	26.00	696.94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75	8.75		8.7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84	44.84	44.84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	2.34	2.34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01.62	1.62	1.62				200.00		200.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45.86	15.86	15.86				430.00		430.00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00						1.00		1.00
210	12	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6.00						6.00		6.00
210	15	01		行政运行	337.82	337.82	308.09		29.73				
210	1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9.00						69.00	26.00	43.00
210	15	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6.94						16.94		16.9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6.12	36.12	36.12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支出总体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1,167.35	一、本年支出	1,170.29	1,170.29	1,170.2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67.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1,167.35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2.94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94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93	55.93	55.93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078.24	1,078.24	1,078.2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36.12	36.12	36.12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1,170.29	支出合计	1,170.29	1,170.29	1,170.29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代码	部门（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167.35	447.35	408.87	8.75	29.73		720.00	26.00	694.00
			305	新乡县医疗保障局	1,167.35	447.35	408.87	8.75	29.73		720.00	26.00	694.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75	8.75		8.7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84	44.84	44.84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	2.34	2.34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01.62	1.62	1.62				200.00		200.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45.86	15.86	15.86				430.00		430.00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00						1.00		1.00
210	12	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6.00						6.00		6.00
210	15	01		行政运行	337.82	337.82	308.09		29.73				
210	1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9.00						69.00	26.00	43.00
210	15	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4.00						14.00		14.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6.12	36.12	36.12						

注：本表反映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 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47.35	417.62	29.73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8.75	8.7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4.44	4.4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0.40	40.4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06	0.0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28	2.2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62	1.6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5.86	15.86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72.34	172.34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5.72	15.72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86	3.86	
30103	奖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4.04	14.04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78.26	78.26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9.90	9.90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3.97	13.97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2.92		2.92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1.84		1.84
30201	办公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50		7.5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0		2.40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0.52		0.52
30229	福利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5.0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3.00		3.00
30228	工会经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5.05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0.52		0.5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69		0.69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0.24		0.24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3.46	3.46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2.66	32.66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5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年结 转结余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收 入	事业收 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其他收 入
类	款	科目名称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财政 拨款									
		合计				1,170.29	1,167.35	1,167.35			2.94						
305		新乡县医疗保障局				1,170.29	1,167.35	1,167.35			2.94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8.75	8.75	8.75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4.44	4.44	4.44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40.40	40.40	40.4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0.06	0.06	0.06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2.28	2.28	2.28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62	1.62	1.62									
303	07	医疗费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637.00	637.00	637.0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5.86	15.86	15.86									
301	01	基本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72.34	172.34	172.34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5.72	15.72	15.72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86	3.86	3.86									
301	03	奖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4.04	14.04	14.04									
301	07	绩效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78.26	78.26	78.26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9.90	9.90	9.90									
301	02	津贴补贴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3.97	13.97	13.97									
302	11	差旅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64	2.92	2.92			0.72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1.84	11.84	11.84									
302	01	办公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50	7.50	7.5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0	2.40	2.40									
302	29	福利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52	0.52	0.52									
302	29	福利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5.05	5.05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3.00	3.00	3.00									
302	28	工会经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5.05	5.05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52	0.52	0.52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69	0.69	0.69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5.24	5.24	5.24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0	25.00	25.0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502	05	委托业务费	44.83	43.00	43.00			1.83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503	06	设备购置	0.39					0.39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3.46	3.46	3.46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32.66	32.66	32.66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支出经济分类汇总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 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40		2.40		2.40	

注：1.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代码	部门（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政府性基金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支出，故此表无数据。

预算10表

2025年项目支出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305	新乡县医疗保障局	722.94	720.00			2.94				
特定目标类	县级干部医疗费	新乡县医疗保障局	200.00	200.00							
特定目标类	离休干部医疗费	新乡县医疗保障局	25.00	25.00							
特定目标类	离休干部医疗费（上解）	新乡县医疗保障局	405.00	405.00							
特定目标类	伤残警察医疗费	新乡县医疗保障局	1.00	1.00							
特定目标类	2022年下半年新冠病毒疫苗及接种费用	新乡县医疗保障局	6.00	6.00							
其他运转类	综合业务费	新乡县医疗保障局	15.00	15.00							
其他运转类	医保局整体搬迁费	新乡县医疗保障局	11.00	11.00							
特定目标类	城乡居民医疗经办服务费	新乡县医疗保障局	43.00	43.00							
特定目标类	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资金（2024年结转）	新乡县医疗保障局	0.53				0.53				
特定目标类	2024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2024年结转）	新乡县医疗保障局	2.41				2.41				
特定目标类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新乡县医疗保障局	14.00	14.00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项目预算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部门名称：新乡县医疗保障局				
年度履职目标	目标1：贯彻执行医疗保险、生育保险、离休人员、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等，贯彻执行全市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 目标2：拟订全县定点医药机构医保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目标3：加强全县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提升服务能力；加强政策宣传，提高群众满意度。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提升参保群众获得感		严格落实各项医保待遇，巩固拓展医疗保障脱贫攻坚成果，夯实医疗救助托底功能，对符合救助对象做到应保尽保、应助尽助。简化办事流程，缩短办事时间，继续推行“一站式”服务和综合柜员制，让参保群众在一个窗口或一个平台上就能办理多项医保业务，同时提供线上线下多种办理渠道，方便参保群众根据自身情况选择最便捷的方式。	
	强化基金常态监管		积极构建多主体参与的监管体系，加强监管队伍建设，积极发挥社会力量在监管中的作用。持续加强对专项检查、飞检整改的跟踪督促检查，并在全县范围内持续开展严厉打击医保领域违法违规、欺诈骗取医保基金的行为，持续保持打击欺诈骗保高压态势，坚决守护好人民群众的“看病钱”、“救命钱”。	
	深化医保改革成效		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定期组织医护人员开展DIP政策学习。规范诊疗服务行为，加强临床路径管理，做好实时数据监控。扎实推进药品耗材集中采购。监督各医疗机构应采尽采，严格执行集中采购中选结果，优先使用中选品种，鼓励村卫生室提高集采数量，满足老百姓的用药需求。	
	多形式加强医保宣传		举办“医保大讲堂”专题学习医保政策，不定期组织定点医药机构开展医保业务培训，利用“医保小保”抖音账号，用老百姓通俗易懂的语言制作宣传短片，通过网站公示、微信、小视频、医院电子滚动屏、宣传展板等多样化的形式途径，加深群众对医保政策的理解，有力助推医保各项业务的开展；联合县委党校，打造“医保政策”小院课堂”，医保政策“不出小院”就能听到，群众需求“不出小院”就能解决，着力提高群众政策知晓度。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1170.29	
	1、资金来源：	（1）政府预算资金	1170.29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	（1）基本支出	447.35	
		（2）项目支出	722.9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

	预算和财务管理			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2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1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

				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占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的比重。 部门目标编制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目标编制项目数量/部门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 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 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提升参保群众获得感	提升	严格落实各项医保待遇，巩固拓展医疗保障脱贫攻坚成果。
		强化基金常态监管	强化	持续加强对专项检查、飞检整改的跟踪督促检查。
		深化医保改革成效	有效	扎实推进药品耗材集中采购，满足老百姓的用药需求。
		多形式加强医保宣传	加强	加深群众对医保政策的理解，着力提高群众政策知晓度。
	履职目标实现	贯彻医保政策	贯彻	严格执行省、市统一的医保政策，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
		拟订全县定点医药机构医保协议	有效	拟订全县定点医药机构医保协议。
		加强经办管理	加强	加强全县医疗保障经办管理，提升服务能力。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保障部门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	反映部门履职对经济社会发展等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保障参保人员享受医疗保险待遇	保障	反映部门履职对经济社会发展等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满意度	单位职工满意度	≥85%	反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在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参保人员满意度	≥85%	反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在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5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医疗保障局

部门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部门（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305		722.94	722.94										
305001	新乡县医疗保障局	722.94	722.94										
410721250000000025627	综合业务费	15.00	15.00			总成本	≤15万元	通信服务费缴纳完成率	100%	保障机关运转及医保经办业务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	单位职工满意度	≥90%
								支付及时性	及时				
								通信服务费缴纳足额率	100%				
410721250000000030401	医保局整体搬迁费	11.00	11.00			总成本	≤11万元	搬迁费用缴纳完成率	100%	保障机关运转及医保经办业务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	单位职工满意度	≥90%
								搬迁费用缴纳足额率	100%				
								支付及时性	及时				
410721250000000023206	县级干部医疗费	200.00	200.00			总成本	≤200万元	县级干部应保尽保率	100%	缓解县级干部医疗费用负担	有效缓解	县级干部满意度	≥90%
								补助发放足额率	100%				
								窗口手工报销结算时限	≤30工作日				
410721250000000025203	离休干部医疗费	25.00	25.00			总成本	≤25万元	离休干部应保尽保率	100%	缓解离休干部医疗费用负担	有效缓解	离休干部满意度	≥90%
								补助发放足额率	100%				
								窗口手工报销结算时限	≤30工作日				
410721250000000025204	离休干部医疗费（上解）	405.00	405.00			总成本	≤405万元	离休干部应保尽保率	100%	缓解离休干部医疗费用负担	有效缓解	离休干部满意度	≥90%
								补助发放足额率	100%				
								窗口手工报销结算时限	≤30工作日				

410721250000000025612	城乡居民医疗经办服务费	43.00	43.00			总成本	≤43万元	经办机构配备工作人员	7人	缓解医保经办服务压力	缓解	参保人员满意度	≥90%
								经办机构任命1-2名管理人员	≥1人	保障档案管理规范	规范		
								档案管理达标率	≥95%				
								报销范围与标准合规率	100%				
								提供月报表、工作分析时间	每月10日前				
410721250000000025613	伤残警察医疗费	1.00	1.00			总成本	≤1万元	窗口手工报销结算时限	≤30工作日	缓解伤残警察医疗费用负担	有效缓解	伤残警察满意度	≥90%
								补助人数	1人				
								补助发放足额率	100%				

410721250000000034923	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资金（2024年结转）	0.53	0.53			总成本	≤5300元	公立医疗机构平台高值医用耗材网采完成率	≥85%	医保经办服务能力	有所提升	参保人员对医保服务的满意度	≥85%
								“便民就医少跑腿”七大举措中医保工作完成率	100%	医保基金综合监管能力	有所提升		
								县区范围内开通门诊慢特病相关治疗费用跨省联网定点医疗机构数量	≥1个	医保标准化水平	有所提升		
								公立医疗机构平台采购药品网采完成率	≥90%				
								基金预警和风险控制能力合格率	100%				
								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	严格推进				
								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与深化医疗服务价格改革试点执行情况	贯彻				
								集中带量采购落实情况	落实				
								医保目录管理规范性情况	规范				
								医保法治建设水平达标率	100%				
								医保政策宣传及时性	及时				
								医保业务骨干网络正常运行达标率	100%				

410721250000000034926	2024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2024年结转）	2.41	2.41			总成本	≤24112元	公立医疗机构平台高值医用耗材网采完成率	≥85%	医保经办服务能力	有所提升	参保人员对医保服务的满意度	≥85%
								县区范围内开通门诊慢特病相关治疗费用跨省联网定点医疗机构数量	≥1个	医保基金综合监管能力	有所提升		
								公立医疗机构平台采购药品网采完成率	≥90%	医保标准化水平	有所提升		
								“便民就医少跑腿”七大举措中医保工作完成率	100%				
								基金预警和风险控制能力合格率	100%				
								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	严格推进				
								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与深化医疗服务价格改革试点执行情况	贯彻				
								集中带量采购落实情况	落实				
								医保目录管理规范性情况	规范				
								医保法制建设水平达标率	100%				
								医保政策宣传及时性	及时				
								医保业务骨干网络正常运行达标率	100%				

410721250000000035513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14.00	14.00			总成本	≤14万元	公立医疗机构平台高值医用耗材网采完成率	≥85%	医保基金综合监管能力	有所提升	参保人员对医保服务的满意度	≥85%
								“便民就医少跑腿”七大举措中医保工作完成率	100%	医保经办服务能力	有所提升		
								县区范围内开通门诊慢特病相关治疗费用跨省联网定点医疗机构数量	≥1个	医保标准化水平	显著提升		
								公立医疗机构平台采购药品网采完成率	≥90%				
								基金预警和风险控制能力合格率	100%				
								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	严格推进				
								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与深化医疗服务价格改革试点执行情况	贯彻				
								集中带量采购落实情况	落实				
								医保目录管理规范性情况	规范				
								医保法治建设水平达标率	100%				
								医保政策宣传及时性	及时				
								医保业务骨干网络正常运行达标率	100%				
410721250000000063111	2022年下半年新冠病毒疫苗及接种费用	6.00	6.00			总成本	6万元	自愿接种群众的接种率	100%	对保障医疗体系的作用	补充完善	受益群众满意度	100%
								符合接种条件的覆盖率	≥80%	预防公共卫生事件扩大	有效预防		
								接种及时性	及时				
305		14.00	14.00										
305001	新乡县医疗保障局	14.00	14.00										

410721250000000035512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14.00	14.00			总成本	≤14万元	“便民就医少跑腿”七大举措中医保工作完成率	100%	医保标准化水平	显著提升	参保人员对医保服务的满意度	≥85%
								县区范围内开通门诊慢特病相关治疗费用跨省联网定点医疗机构数量	≥1个	医保基金综合监管能力	有所提升		
								公立医疗机构平台采购药品网采完成率	100%	医保经办服务能力	有所提升		
								公立医疗机构平台高值医用耗材网采完成率	100%				
								基金预警和风险控制能力合格率	100%				
								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	严格推进				
								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与深化医疗服务价格改革试点执行情况	贯彻				
								集中带量采购落实情况	落实				
								医保目录管理规范性情况	规范				
								医保法治建设水平达标率	100%				
								医保政策宣传及时性	及时				
								医保业务骨干网络正常运行达标率	100%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